

黑龙江省烟草公司绥化市公司 2024 年法律顾问服务（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KGS-23277）

项目所在地区：黑龙江省, 绥化市

一、招标条件

本 2024 年法律顾问服务（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7 万元，招标人为黑龙江省烟草公司绥化市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黑龙江省烟草公司绥化市公司 2024 年法律顾问服务，聘用专业机构负责黑龙江省烟草公司绥化市：草拟、修改审查甲方所有合同、招标文件和法律文书；受甲方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诉讼、非诉讼调解、仲裁活动、办理其他法律事务；法制宣传教育、法律咨询、法律培训等工作。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4 年法律顾问服务（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4 年法律顾问服务（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投标人须具有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订立合同的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3.2 投标人须具有中国境内合法经营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近三年内未受执业行政处罚，在绥化市有常驻服务机构即固定的办公场所和工作人员，外地投标人须在绥化市设有分支机构；

3.3 律师事务所为本项目服务所提供的主任律师应满足以下要求：持有律师执业资格证书，有 5 年以上（含 5 年）的律师从业经验；参加本次投标前 3 年内无行贿受贿记录；

3.4 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前 3 年内（2020 年 11 月 01 日—投标登记截止之日，下同）律师事务所至少须具备一项从事过企业法律顾问服务工作的业绩（以提供的合同为准）；

3.5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企业信用评价为合格；

3.6 投标人自行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是否存在行贿犯罪记录行为，如有行贿犯罪记录行为，严禁参与本项目投

标；

3.7 拟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期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确定中标人并履行合同备案手续止的所有时间内，下同）没有被司法机关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失信不包括集团或总公司下属独立法人或负责人性质的分公司）、未被相关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及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无涉及较重及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形、没有被相关部门限制投标或从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查询网站 信用中国网站；

3.8 如果投标人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集团公司中母公司与子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时必须做出承诺，在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保证不发生任何违纪违法行为；

3.10 投标人未在烟草行业存在行贿行为及其他不良行为的供应商名单内；

3.11 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

3.1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内容等详见招标文件，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1 月 04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1 月 10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01 月 04 日至 2024 年 01 月 10 日（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6:00（北京时间，下同）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报名同时获取招标文件。有意向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如资格条件符合本项目“资质要求”并确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须在文件获取时间内，携带以下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如有）、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副本）、为本项目服务所提供的主任律师执业资格证书、承诺书（第 3.9 款要求）。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只有通过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方有资格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十二道街 50-3 号；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十二道街 50-3 号；

七、其他

黑龙江省烟草公司绥化市公司 2024 年法律顾问服务（二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KGS-23277

1. 招标条件

受黑龙江省烟草公司绥化市公司的委托，对 2024 年法律顾问服务（二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潜在投标人就本项目的全部招标内容前来投标。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2024 年法律顾问服务（二次）

2.2 预算金额：7 万元

2.3 最高限价：7 万元

2.4 招标内容：黑龙江省烟草公司绥化市公司 2024 年法律顾问服务，聘用专业机构负责黑龙江省烟草公司绥化市：草拟、修改审查甲方所有合同、招标文件和法律文书；受甲方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诉讼、非诉讼调解、仲裁活动、办理其他法律事务；法制宣传教育、法律咨询、法律培训等工作。

2.5 合同履行期限：2024 年 1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 月 28 日

2.6 合同履行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3. 资质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订立合同的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3.2 投标人须具有中国境内合法经营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近三年内未受执业行政处罚，在绥化市有常驻服务机构即固定的办公场所和工作人员，外地投标人须在绥化市设有分支机构；

3.3 律师事务所为本项目服务所提供的主任律师应满足以下要求：持有律师执业资格证书，有 5 年以上（含 5 年）的律师从业经验；参加本次投标前 3 年内无行贿受贿记录；

3.4 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前3年内（2020年11月01日—投标登记截止之日，下同）律师事务所至少须具备一项从事过企业法律顾问服务工作的业绩（以提供的合同为准）；

3.5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企业信用评价为合格；

3.6 投标人自行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是否存在行贿犯罪记录行为，如有行贿犯罪记录行为，严禁参与本项目投标；

3.7 拟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期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确定中标人并履行合同备案手续止的所有时间内，下同）没有被司法机关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失信不包括集团或总公司下属独立法人或负责人性质的分公司）、未被相关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及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无涉及较重及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形、没有被相关部门限制投标或从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查询网站：信用中国网站；

3.8 如果投标人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集团公司中母公司与子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时必须做出承诺，在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保证不发生任何违纪违法行为；

3.10 投标人未在烟草行业存在行贿行为及其他不良行为的供应商名单内；

3.11 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

3.1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内容等详见招标文件，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4. 投标报名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1月04日至2024年01月10日（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北京时间，下同）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报名同时获取招标文件。

4.2 有意向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如资格条件符合本项目“资质要求”并确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须在文件获取时间内，携带以下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如有）、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副本）、为本项目服务所提

供的主任律师执业资格证书、承诺书（第 3.9 款要求）。

5.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只有通过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方有资格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6.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地点：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十二道街 50-3 号；

7.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其他补充事宜：

本公告发布媒体为黑龙江省烟草专卖局官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9. 联系方式

9.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黑龙江省烟草公司绥化市公司

地 址：绥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农垦小区

联系方式：刘先生、0455-8366112

9.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十二道街 50-3 号

联系方式：刘女士、0451-82935559-816

9.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女士

电 话：0451-82935559-816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黑龙江省烟草公司绥化市公司内部监督。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黑龙江省烟草公司绥化市公司

地 址：绥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农垦小区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0455-836611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十二道街 50-3 号

联 系 人：刘女士

电 话：0451-82935559-816

电子邮件：zkgshlj@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